

证券代码：300229

证券简称：拓尔思

公告编号：2022-038

债券代码：123105

债券简称：拓尔转债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结项并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拓尔思”）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128,671.92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 号）核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人民币 8,301,900.00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1,698,100.0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0560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1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保荐机构、相应拟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相应拟开户银行在募集资金到账后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2021年3月23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3月25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3月26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4月8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拓尔思天行网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行网安”)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拓尔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657202168	新一代语义智能平台及产业化项目	存续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010122001286193	泛行业智能融媒体云服务平台项目	存续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32300188000098213	新一代公共安全一体化平台项目	存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	110908991510903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天行网安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32380188000046331	新一代公共安全一体化平台项目	存续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10,428,854.4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该笔款项已经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本事项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696 号）。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满足结项条件。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11,273.40	11,273.40	11,290.19	12.87

注：上述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包括前期已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 830.19 万元。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理财收益，并且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二）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128,671.92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银行账号：110908991510903）进行注销。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 （一）《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